

## 《為桃園策展！第 6 屆桃園市民學藝員培訓計畫》

### 招募簡章



#### 一、計畫緣起

桃園市民學藝員培訓計畫自 105 年推動以來，已培育 154 位在地文化推動者，透過專業培訓、館舍參與及文化實踐，鼓勵市民從文化活動的參與者，逐步成為地方文化的觀察者、詮釋者與實踐者。

桃園擁有豐富多元的歷史文化、族群記憶與地方生活樣貌，各類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舍亦為城市文化保存、研究與推廣的重要場域。如何透過不同的觀點重新認識桃園，並將地方文化轉化為具有公共溝通意義的展覽，是本屆培訓計畫希望帶領學員共同探索的課題。

第 6 屆桃園市民學藝員以「為桃園策展」為核心主題，將策展思維與實務操作導入培訓歷程。透過地方文化研究、田野調查、策展規劃、內容轉譯、展示設計及館舍實習等課程，培養學員從議題發掘、展覽構思到展示實踐的能力。

本屆亦將以成果展作為培訓的重要實踐目標，鼓勵學員運用所學，透過團隊合作共同參與展覽規劃與執行，將對桃園的觀察、研究與想像轉化為具體的策展成果。

## 二、培訓目標

(一) 深化地方文化認識：引導學員透過地方學習、田野調查與文化研究，發掘桃園多元文化議題及地方故事。

(二) 建立策展專業知能：培養學員對策展概念、議題研究、展覽敘事、內容轉譯及展示規劃等專業知識的理解與應用能力。

(三) 強化館舍實務經驗：透過桃園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舍實習，認識館舍營運、文化資源運用及展示推廣等實務工作。

(四) 實踐團隊策展能力：以成果展為共同目標，培養學員跨領域協作、企畫執行、溝通整合及問題解決能力。

(五) 促進市民文化參與：鼓勵學員從自身觀點出發，提出對桃園文化的觀察與詮釋，拓展市民參與地方文化發展的可能性。

## 三、招募對象及資格

(一) 年滿 18 歲 (含) 以上，能完整參與培訓課程、館舍實習及成果展實作之民眾。

(二) 對桃園地方文化、歷史、藝術及城市議題具有興趣，願意主動探索與學習者。

(三) 對策展規劃、展覽敘事、文化內容轉譯或展示設計具有高度興趣，期待透過培訓累積相關知識與實務經驗者。

(四) 具備田野調查、文化研究、企畫執行、藝術創作、視覺設計或相關經驗，並有意投入策展實務者。

(五) 對博物館、地方文化館及藝文相關領域具有參與意願，期待未來投入文化工作者。

(六) 具備團隊合作精神，願意參與討論、共同發展策展構想，並實際投入成果展規劃與執行者。

本屆不以既有策展經驗為必要條件，歡迎對策展懷抱熱情、具有學習意願及實踐精神的民眾報名參加。

#### **四、培訓內容及階段**

本屆培訓分為五個階段：

##### **第一階段 | 招募徵選期(即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13 日止)**

透過公開招募及徵選機制，邀請對桃園文化及策展實務具有興趣與參與意願之民眾加入。

##### **第二階段 | 專業培訓期**

規劃桃園地方學、田野調查、策展概念、展覽企畫、內容轉譯、視覺設計等課程，建立學員策展所需之基礎知能。

##### **第三階段 | 館所實習期**

安排學員進入桃園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舍參與實習，參與館舍營運、展示規劃及文化推廣等工作。

##### **第四階段 | 成果展實作期**

整合培訓與實習所學，由學員共同參與成果展主題發展、內容研究、展覽規劃、展示製作及執行，實踐完整的策展歷程。

##### **第五階段 | 結業與授證**

依培訓參與情形及相關結業規定辦理成果檢視與授證，鼓勵學員持續參與桃園文化事務。

#### **五、參與期待**

本屆培訓以策展實作為重要目標，除專業課程學習外，亦重視學員主動探索、獨立思考、團隊合作及實務參與的精神。

期待參與者能持續投入培訓歷程，積極參與議題討論與成果展籌備，從地方觀察出發，逐步建立自身的策展觀點，並與其他學員共同完成展覽。

招募名額、報名方式、徵選程序、課程時間及結業標準等事項，依正式公告之簡章內容辦理。

## **六、報名方式及甄選時程**

### **(一) 報名及甄選時間**

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13 日止。

**第一階段 | 書面審查：** 115 年 12 月 16 日。通過書面審查者，將由專人通知參加第二階段面試。

**第二階段 | 面試甄選：** 115 年 12 月 17 日。

### **(二) 培訓及實作時程**

正式培訓課程： 116 年 1 月 16 日、1 月 30 日、2 月 13 日、2 月 27 日、3 月 13 日、3 月 27 日、4 月 10 日、4 月 24 日、5 月 8 日、5 月 22 日，共計 10 堂課程，原則上隔週六辦理。

實務任務執行： 116 年 6 月至 7 月，依館舍任務組及策展任務組之規劃進行。

成果展期： 116 年 7 月至 8 月。

結業與授證： 116 年 8 月。

實際課程、任務及成果展辦理時間，依主辦單位公告為準。

### **(三) 報名方式**

報名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27kYW9>

採線上報名，報名者應於期限內完成報名表填寫及書面審查資料繳交。

書審資料可依報名表單指示上傳，或寄送至指定電子信箱：  
weiran54728416@gmail.com。

資料送出後，將由專人回覆確認收件情形。

書審資料未於期限內繳交或資料缺漏者，恕不受理報名。

## 七、第一階段書面審查資料

報名者應繳交下列資料：

### (一) 個人簡歷簡報

請製作 3 至 5 頁 PPT 簡報，內容包含：

個人介紹：基本簡經歷、個人特質及最能呈現自身特色之照片。

相關經驗與專長：參與文化活動、地方研究、企畫執行、藝術創作、視覺設計或其他相關經驗；亦可提供作品或其他有助於呈現個人能力之資料。

參與動機：說明對桃園地方文化及策展的興趣，以及期望透過本屆培訓獲得的學習與實務經驗。

策展初步構想：以「如果由你為桃園策劃一場展覽」為題，提出感興趣的地方議題、故事或展覽方向，簡述選擇原因及希望傳達的觀點。

策展構想不須具備完整企畫書形式，亦不以既有策展經驗為必要條件，重點在於呈現個人觀察、思考與參與熱情。

### (二) 個人創意影音

請提供 2 分鐘以內之創意影音，內容可呈現個人口語表達能力、特殊才藝、專業技能、興趣或其他個人特色。

影音呈現形式不限，鼓勵報名者發揮創意，展現個人特質及表達能力。

## 八、培訓規範及注意事項

- (一) 錄取學員應遵守桃園市民學藝員相關規章，並依規定完成規章簽署。
- (二) 為維護教學資源及培訓品質，錄取學員應於開課前繳納新臺幣 2,000 元保證金。
- (三) 正式培訓課程累計缺席超過 3 堂者，不分請假類別，取消繼續參與培訓課程之資格，保證金不予退還，並依規定解繳公庫。
- (四) 培訓課程期間之餐食費用由學員自行負擔。
- (五) 本屆培訓包含專業課程、實務任務及成果展實作，報名者應審慎評估自身時間安排及參與意願。
- (六) 主辦單位保留課程、工作坊及相關活動內容與時程調整之權利，如有異動將另行通知。

## 九、報名資訊及聯絡窗口

相關資訊：桃園市政府文化局官網

專案承辦單位：蔚然文化事業有限公司

聯絡人：陳芋樺

聯絡電話：0988-177539

電子信箱：weiran54728416@gmail.com